



秦安县第九幼儿园建设项目施工招标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秦安县第九幼儿园建设项目已由秦安县教育局以秦教函字〔2024〕27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秦安县教育局，建设资金来自学前教育专项资金、其他财政资金以及县级配套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秦安县教育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址：秦安县秦南路以西、幸福佳苑以东区域。

2.2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本次招标为新建地上三层框架结构幼儿活动用房1栋，建筑面积4650.0m²；门房及消防水池楼梯间32.65m²；地下设备用房410.0m²，总建筑面积为5092.65m²；配套运动场3775.0m²、围墙320.0m、挡土墙170.0m、校门、管网、室外化粪池等附属工程。

2.3 计划工期：2024年7月20日至2026年1月20日，总工期550日历天。

2.4 投资总额：项目概算投资3115.49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2403.64万元。

2.5 招标范围：经审查批准的施工图全部内容（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2.6 标段划分：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2.7 质量要求：合格（说明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规模、计划工期、招标范围、标段划分等）。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次资格预审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3.3 各申请人可就上述标段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3.4 工程投标活动的授权委托代理人应当为本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

3.5 申请人须在“智慧住建—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平台”提交《工程投标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信息表》，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 投标人的现场管理机构人员没有被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与诚信信息系统锁定。

3.7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单位及法人自发布公告至开标日时间内，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截图证明；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截图证明，证明材料可编制于“其他材料”中。

3.8 省外企业开标前须办理入甘信息登记，具体办理程序请参照《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省外建筑业和监理企业入甘信息登记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甘建服〔2020〕296

文。

4. 资格预审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资格审查采用《建设工程计算机辅助评标系统—资格审查评审系统》评审。

5.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5.1 申请人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时间：

获取日期：[2024年6月3日17:00至2024年6月8日17:00](#)

获取时间：[2024年6月3日17:00至2024年6月8日17:00](#)（北京时间，下同）

获取方式：[（1）凡有意参加者，请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免费下载。申请人可访问“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tianshui.gov.cn>）点击对应的招标项目公告，免费获取招标文件，也可通过登录天水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投标管理”栏目“招标文件获取”子栏目下在线免费获取。](#)

[（2）招标文件获取结束后，所有参与本项目的申请人均须在“智慧住建-甘肃省建筑市场管理平台”报送企业基本信息后方可进行投标活动，申请人自行打印《工程投标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信息表》，在资格预审前3日送至招标代理机构或发送至\[414380358@qq.com\]\(mailto:414380358@qq.com\)邮箱，并装入招标文件“其他材料”中。](#)

[注：凡是拟参与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申请人需先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并获取数字证书，方可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具体办理要求及所需材料，详见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心公告”栏）。申请人在线登记成功后，系统将自动发送短信，短信内容包括：申请人、项目名称、标段/包号、户名、子账号、开户行行号落款（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信息，如需缴纳保证金的项目需按短信内容中的账户信息缴纳（缴纳详情请查阅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之窗-服务指南”栏目）；](#)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1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申请截止时间，下同）：

递交时间：[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6月14日10时00分](#)

递交地点：[本项目采取“不见面”网络递交方式，投标申请人需通过金润电子投标人工具箱上传加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执行资格预审文件申请人须知4.2.2）](#)

6.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备 注：[本招标文件中所涉及的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及人员资格证等相关证件，投标人须提供含有二维码标识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通过扫描二维码核验真伪。若无法提供含有二维码标识的复印件，应提供原件。同时须将相关证件扫描件（加盖电子印章）导入电子投标文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同时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tsggzjy.gov.cn）](http://www.tsggzjy.gov.cn)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秦安县教育局](#)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正隆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秦安县兴国镇太白街](#)

地 址：[秦州区五里铺市药监局旁](#)

邮 编：[741600](#)

邮 编：[741000](#)

联 系 人：[高永忠](#)

联 系 人：[王龙刚](#)

电 话：[0938-6522349](#)

电 话：[18919208277](#)

9. 监督部门

[天水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2024年06月03日